

栾川县扎子沟尾矿库（头道沟尾矿库接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成交公  
告

（招标编号：LYJX-2024-031）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栾川县扎子沟尾矿库(头道沟尾矿库接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中标人：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50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LYJX-2024-031
- 2、采购项目名称：栾川县扎子沟尾矿库（头道沟尾矿库接替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10 月 16 日
- 5、评审日期：2024 年 10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

二、成交情况

供应商名称：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 226 号主楼 301

成交金额：500000.00 元

三、评审专家名单

王小庄、王琮琳、宋宏晓。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800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本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给定的“质疑函范本”,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须由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连同质疑函原件(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单位公章)及相关证明材料一起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他人办理的,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件。邮寄件、传件、电子邮件及电话均不予受理。逾期或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栾川县弘安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地址: 栾川县城关镇鸾州大道雅苑美爵八楼西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方式: 1523619977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洛阳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211号泉舜186A区2608室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379-65965886

电子邮箱: jianxinzb@163.com

2024年10月29日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栾川县弘安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城关镇鸾州大道雅苑美爵八楼西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1523619977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洛阳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211 号泉舜 186 A 区 2608 室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5965886

电子邮件：jianxin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